

#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電機工程系 113 學年度『實務專題』複審規定事項

## 一、複審日期：

定於 113 年 11 月 20 日(三)舉行。

## 二、審查方式：

初審之書面審查優者則予以參加複審口試，聘請校外人士擔任評審委員。

1. 各組前三名及佳作數名頒發獎狀，各組前三名推薦參加校外比賽。
2. 各組前三名酌予補助材料費，第一名補助 1,000 元，第二名補助 500 元，第三名補助 300 元。

## 三、成績計算方式：複審以比賽性質看待。

### 【評分要項】：

1. 專題成果內容 60%：重要性(15%)、創新性(15%)、實用性(15%)、完整性(15%)。
2. 成果報告與作品展示 40%。

## 四、複審發表形式：

### 1. 各組報到及發表時間：

#### (1) 各組報到及發表時間：

組別	各組報到時間	每組發表時間	說明
電力系統與電力電子組	09:30-09:45	每組 15 分鐘	學生發表 12 分鐘+評審提問 3 分鐘
自動化與系統控制組	09:30-09:45	每組 20 分鐘	學生發表 15 分鐘+評審提問 5 分鐘
資訊與通訊組	09:30-09:45	每組 11 分鐘	學生發表 7 分鐘+評審提問 4 分鐘
積體電路與系統設計組	09:30-09:45	每組 10 分鐘	學生發表 7 分鐘+評審提問 3 分鐘

❖ 報到地點：EL201 系辦公室前方走廊

❖ 敬請於發表地點耐心等待，若每組發表時間提早結束，則依排好之順序發表。

#### (2) 鈴響之表示：

時間	鈴響	說明
學生發表時間	第 1 次鈴響(1 聲)	表示剩餘 3 分鐘，敬請把握時間。
學生發表結束	第 2 次鈴響(2 聲)	表示時間到，由評審提問。
評審提問結束	第 3 次鈴響(1 聲)	表示每組發表時間到，換下一組發表。

2. 評審於定點審查，各組學生輪流上台 present。
3. 報告格式統一用 power point。
4. 需 Demo 者請將作品帶至審查現場。

## 五、複審前二週需準備(113 年 11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3 時前)：

### 1. 繳交以下文件給系辦承辦人賴沅琬助理(分機 4205)：

- (1) 書面報告：1 份。
- (2) 簡報檔(ppt)：電子檔。(請準備好檔案給賴沅琬助理)
- (3) 摘要：2~3 頁電子檔。(請準備好檔案給賴沅琬助理)
- (4) 海報檔。(請準備好檔案給賴沅琬助理)

### 2. 列印海報張貼於電機館 1 樓看板。(1.以 A0 海報列印：寬 841mm，高 1189mm。2.請先以 A4 大小設計，檔案請先轉成 PowerPoint 及 PDF，並自行到學生活動中心「雲院書城」輸出海報，請記得報「電機系賴沅琬」再簽帳。)

## 六、請同學間互相傳達訊息，本公告電子檔可至電機系網頁下載。

<https://www.ee.yuntech.edu.tw>